

香港警務督察協會

Majestic Princess 盛世公主號



6晚 - 台灣、日本、韓國遊輪套票
出發日期: 2019年7月10日

預留機位及艙房, 報名從速!

費用包括:

- 中華航空來往香港至台北之經濟客位(團體機位)機票乙張
- 5晚盛世公主號遊輪住宿(團體艙房)並享用船上美食及娛樂設施
- 1晚台北力麗哲園(台北館)酒店住宿(團體房間)連早餐或同級酒店
- 機場至酒店、酒店至碼頭及碼頭至機場之接送服務(Seat-in-Coach)
- 香港旅遊業議會 0.15%印花稅
- 港幣\$100,000 平安保險

\$4,990起

日期	停泊港口	到達	離開
10 Jul (Wed)	香港 ✈️ 台北, 台灣 專車接送由機場至酒店及入住 1晚台北力麗哲園(台北館)酒店住宿連早餐 或 同級酒店 Coach transfer from airport to hotel and stay 1 night at Lealea Garden Hotels (Taipei) or similar		
11 Jul (Thu)	專車接送由酒店至基隆碼頭及登船 Coach transfer from hotel to pier & cruise embarks in Keelung 基隆(台北)碼頭登船, 台灣 Cruise embarks in Keelung (Taipei), Taiwan 辦理登船時間由中午12時開始, 最後登船時間為下午5時 Check-in from 1200, Last check-in time 1700 辦理及最後登船時間以船公司公佈及確認為準	--	1900
12 Jul (Fri)	海上航行 Cruising	--	--
13 Jul (Sat)	鹿兒島, 日本 Kagoshima, Japan	0700	1600
14 Jul (Sun)	釜山, 韓國 Busan, South Korea	0900	1700
15 Jul (Mon)	海上航行 Cruising	--	--
16 Jul (Tue)	基隆(台北)碼頭離船, 台灣 Cruise Disembarks in Keelung (Taipei), Taiwan 專車接送由基隆碼頭至機場 Coach transfer from pier to airport 台北, 台灣 ✈️ 香港	0700	--

航班時間: (只供參考)

乘搭中華航空(CI)往返
去程: 香港 至 台北 CI922 0820/1000
回程: 台北 至 香港 CI923 1810/2005
航班時間及編號以航空公司最後公佈為準



2017年下水

Inaugural 首航 2017
Tonnes 噸數 143,700
Capacity 載客量 3,560
娛樂設施: 全透明海景廊橋、海水水光秀、星光花園、星空影院、公主演播廳等
特色自費餐廳: 星光主廚餐桌、酒塔之宴、清香閣、皇冠海鮮牛排館等

艙房類別	成人佔半房
內艙房 Inside Cabin Cat. IF / IC / IB (Approx. 166-175 sq. ft.)	\$4,990
露台房 Balcony Cabin Cat. BE / BB (Approx. 222 sq. ft.)	\$6,390
豪華露台房 Deluxe Balcony Cabin Cat. DE / D4 (Approx. 233 sq. ft.)	\$6,790
迷你套房 Mini Suite Cat. ME / MC / MB (Approx. 299 sq. ft.)	\$8,490
遊輪稅項及雜費	\$975
港口服務費及稅項	\$550
船上指定服務費 (價格以美金每位計算; 於船上繳付及最終公佈為準)	內艙/露台/豪華露台房: 67.5 迷你套房: 72.5
香港機場保安稅、香港及當地機場稅、香港機場建設稅	成人: 約\$450 小童(2-11歲): 約\$360

如欲查詢其他艙房, 套房級別, 第三、四人及單人房之價格, 詳情請與本公司職員聯絡

香港警務督察協會

備註:

- 1) 費用均以成人每位價作為單位，並以港幣計算。
- 2) 費用不包括香港機場保安稅、香港及當地機場稅、香港機場建設稅、燃油附加費(如適用)、遊輪稅項及雜費、港口服務費及稅項、岸上觀光、簽證費用、旅遊保險、船上服務員小費及其他個人消費。
- 3) 訂位一經確認，所有費用將不獲退回。
- 4) 如出發前 60 天報名，餘款必須於 3 個工作天內全數繳付；如出發前 45 天報名，餘款必須於 1 個工作天內全數繳付。出發 45 天內報名必須繳付全費。或以航空公司出票期限，以較前者為準。
- 5) 套票一經確認，概不可更改日期、航線、退款及不得轉讓。
- 6) 以上費用及條款如有任何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7) 機位、酒店住宿及艙房住宿根據航空公司、酒店及遊輪公司之實際供應情況而定。
- 8) 其他條款按本公司之「訂購責任及責任細則」為準，詳情請與本公司職員查詢或瀏覽本公司網頁。
- 9) 如因航空公司或遊輪公司增加燃油附加費及稅項、或因外幣匯率浮動等，客人須繳交差額。實數以船票時為準。
- 10) 電子船票及電子機票可於出發前 1 天內領取。
- 11) 客人需持有回港日期起計不少於 6 個月以上之有效護照及 2 次台灣入境簽證，持旅遊護照(HKSAR 或 BNO)客人符合以下條件可選擇於出發前自行辦理「網路簽證」(費用全免)，申辦「網路簽證」請選擇 1 次 2 證之申請，以供 2 次入出境使用：
 - 香港、澳門出生之永久居民
 - 非港、澳出生者，曾於 1983 年後以港澳永久居民身份赴台詳情請參閱 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網站: <http://www.teco-hk.org/ct.asp?xItem=111582&CtNode=7511&mp=10>
本公司對客人因個人證件所產生之任何問題概不負責。
- 12) 「香港旅遊業議會」(TIC)建議客人出發前購買郵輪保險或旅遊綜合保險。
- 13) 香港保安局推出黃、紅、黑三色『外遊警示制度』以評估到訪國家之風險。詳情請參閱保安局網頁:www.sb.gov.hk 或致電(852)1868。

遊輪備註:

- 1) 因應遊輪公司要求，客人報名時請提供有效旅遊證件之副本。
- 2) 遊輪上各項收費，均以美金結算，敬請注意。
- 3) 團體艙房號碼將於辦理登船手續時由船公司派發及安排。艙房層數及位置將以遊輪公司最後安排為準。遊輪公司亦可在不收取額外費用下提升艙房至較高級別，客人不得異議。
- 4) 遊輪上之晚膳(於主餐廳)均以團體坐位安排，敬請留意。
- 5) 遊輪公司規定以離船日為基準，此行程不適合 24 週或以上孕婦及 6 個月或以下嬰兒參與。
- 6) 根據香港旅遊業議會於 2009 年 10 月 9 日發出第 177 號決議指引：若因「迫不得已理由」指戰爭、政治動盪、恐怖襲擊、天災、疫症、惡劣天氣、交通工具發生技術問題、載運機構臨時更改班次/時間表、罷工、工業行動、旅遊目的地政府/世界衛生組織發出旅遊警告、香港特區政府發出旅遊紅色/黑色外遊警示，以及其他業界不能控制的不利旅客外遊的情況，本公司或公主遊輪 Princess Cruises (簡稱「遊輪公司」)均不會作出任何補償，顧客不得異議。
- 7) 如因天氣惡劣、海面狀況或各種未能預知或迫不得已的情況下(請參照遊輪備註第 6 點)而不能停靠或更改行程，顧客同意及接受遊輪公司或本公司不需作出任何補償。
- 8) 航程中港口啓航/抵達/停靠時間會按航行情況有所調整/更改/取消，一切以遊輪公司最後安排為準。顧客同意及接受遊輪公司有最終的決定及不會當作違反商品說明條例，亦就此放棄向遊輪公司或本公司追討或索償。
- 9) 其他有關公主遊輪之條款及細則，均以網上刊登之條款為準，請瀏覽網頁：http://www.princess.com/legal/passage_contract/index.jsp
- 10) 本公司及公主遊輪保留權利隨時更改以上條款及細則。若有任何異議，本公司及公主遊輪保留一切最終決定權。

機票備註:

- 1) 團體機位(不可累積飛行哩數)。
- 2) 只適用於中華航空營運之航班。
- 3) 需辦理團體登機手續。(不適用於網上辦理登機手續)

平安保險:

此平安保險由蘇黎世保險有限公司承保，此保障只適用於 6 星期至 85 歲之客人。所有條款及細則以蘇黎世保險有限公司為依據。